幸福蓝海影视文化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原高级管理人员卸任暨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,没有虚假 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原高级管理人员卸任

幸福蓝海影视文化集团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原副总经理黄斌 先生因工作分工调整原因自即日起不再担任公司副总经理职务,仍在公司任职。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, 黄斌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, 亦不存在应当履行而未履行的承 诺事项。

黄斌先生在担任公司副总经理期间勤勉尽责、恪尽职守,公司董事会对其在 担任公司副总经理期间为公司发展作出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。

二、聘任高级管理人员

公司于2024年8月26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 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》。根据《公司法》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, 结合公司实际经营管理需要,经公司副董事长兼总经理杨抒先生提名及提名委员 会、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,公司董事会同意聘任谢志敏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, 任职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之日。

相关人员简历详见附件。

特此公告。

幸福蓝海影视文化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8月28日

附:相关人员简历

谢志敏: 男,1981年6月出生,中国国籍,无永久境外居留权,大学本科学历。2012年1月至2017年1月任江苏幸福蓝海院线有限责任公司总经理助理,2017年1月至2019年2月任江苏幸福蓝海院线有限责任公司副总经理(主持工作),2019年2月起至今任江苏幸福蓝海院线有限责任公司总经理。

谢志敏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份,与持有公司 5%以上股份的股东、公司其他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。且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,不存在相关法律法规所规定的不适任情形,亦不是失信被执行人,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规定的任职条件。